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徐新雅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M8410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167207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4RDZ5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為辦理111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
非選擇題評閱工作，請推派公、私立高中（職）及國中數
學教師參與儲備評閱委員培訓案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001079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招募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

1、具國中教育會考(以下稱會考)正式閱卷經驗者(含110
年經評選為評閱委員者)。

2、無三親等內之親屬(含姻親)參加111年會考者。

（二）配合事項：

1、報名者須完整參加兩次各1場之儲備評閱委員培訓
會。

2、培訓後經評選為評閱委員者，須全程配合111年會考閱
卷工作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27日下午4時止。
- 2、報名窗口：請各校推派1名教師擔任聯絡人，協助處理該校數學教師(含退休教師)報名作業。
- 3、報名方法：請學校聯絡人協助教師填妥附件之報名表，傳真至臺師大心測中心，傳真電話：(02) 86018910，並電洽承辦人陳先生確認，電話：(02) 77498576，另有相關報名問題亦可洽詢。

三、本案培訓會預訂於110年11至12月及111年2至3月各舉辦1場次，每場次為期1天。錄取名單與場次分配由臺師大心測中心統一規劃，辦理日期與方式視COVID-19疫情滾動式調整，屆時將另函通知；因應COVID-19疫情，參與培訓之教師須於培訓當日出示COVID-19疫苗接種證明、或3日內之抗原快篩、或PCR檢驗陰性證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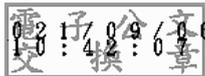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出席教師公(差)假及課務調整。

五、另教師參與培訓會之交通補助費由臺師大心測中心依相關規定支給；正式閱卷期間之代課費及交通補助費，則由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依相關規定支給。

六、檢附來文及相關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、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